

J

焦点网谈

四川自行车协会将申请
叫停电摩新国标

新闻: 四川省自行车协会和成都市电动自行车行业协会将联合上书国家相关部门,申请撤销或暂缓执行电摩新国标。成都市电动自行车行业协会有关负责人称,实施电摩新国标将造成电动自行车企业出局。(12月8日《成都晚报》)

国家要考虑的是增强交通者的安全意识,提高电摩的质量,而不是将其列入机动车!

——人民网网友

电动车应该执行国标,但标准要综合考虑,比如对行人安全、对环境是否影响等等。

——新浪网友

只要按规定行驶,电动车自有它生存的理由。

——新华网网友

都是站在自己的利益上说话,神仙打架百姓遭殃的事我们绝对不干。

——南海网友

教育部称应依法执行
年满 6 周岁入学规定

新闻:年满 6 周岁的儿童,才能进入小学接受义务教育,而只晚一两月甚至几天就得再等一年上学,这让不少家长苦恼的“幼儿园复读”现象引发不少争议。教育部昨天发出声明,表示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应依法执行“年满 6 周岁入学”的规定。(12月8日四川在线)

该规定应改为当年满 6 岁即可入学,否则有贻误小孩之嫌,也额外增加了家长的负担!

——人民网网友

让孩子多享受几天真正的童年有何不好,难道都盼着孩子早挣钱啊!

——新浪网友

坚决反对一刀切的教育方式,这不符合个体差异化的原则。

——南海网友

规定就是规定,不按规定办社会不就乱套了!

——新华网网友

T

头条评论

“深圳校园被绑案”呼唤危机信息公开

雷泓霏

据 12 月 9 日《华西都市报》报道,最近,一则骇人听闻的传言在坊间流传。有网帖称,深圳近期连续发生多起针对学生的绑架案件,甚至有学生遭劫匪撕票。日前有港媒对此进行了报道。与此同时,一些学生家长也收到学校发出的短信预警。就在传言满天飞的同时,深圳警方昨日通报了 3 宗告破的绑架学生案,并表示将展开为期 80 天的专项行动,严管校园周边的治安与交通等问题。

笔者非常愿意相信政府此举是为了保护受害人的人身安全、社会稳定。但这种好心还是受到了社会曲解和胡乱猜疑。

不妨回忆一下此类公共信息危机事件,从阜阳的手足口病流行病毒到云南的“躲猫猫”,从“邓玉娇案”到“胡斌杭州飙车案”,在事情的起始阶段,当地政府都毫无例外地采取了好心的屏蔽措施。而令人遗憾的是,屏蔽并未达到平息事件的目的,反而火上加油,助长了谣言扩散,弄得人心惶惶,使得一个很小的地方性新闻蹿升为全国性公共事件。这就应了那句话,你越是要强迫,公共危机传播力量就越会反弹,反弹的力量与强迫的力量形成尖锐的抗衡。政府在遮掩中总会变得非常被动。

就像“深圳校园被绑案”,事态一直扩大到传言满天飞的时候,深圳市公安局才迟迟于 8 日晚通报了近期破获的 3 宗专门绑架当地学生的恶性案件。改革开放前沿的深圳应该是开放、开明、大度和豁达的城市,遗憾的是这种良好形象因为这件事情而变得拘

谨、晦涩。这对于深圳市的综合形象和城市气质都是一个巨大的损耗;难道城市形象比公共安全更为重要?

当然,我们应该充分考虑到受害人和被绑架人的人身安全,但就信息公开而言,只要不公开受害人的详细信息、详细案情,而只是进行广泛性的公共危机预警,通过短信、媒体、网络等现代传播手段告知公众,加强公共安全,强化校园周边安全等,这对于受害人不会构成伤害,对歹徒反而是一个严厉的打击。

据报道,第一起绑架案是“今年 10 月 20

日下午”发生的,第二起绑架案是“11 月 3 日”发生的。况且第二起绑架案的破案仅仅用了三天时间。如果警方在第一时间就能公布绑架案情慷慨歹徒,也许后来的第二起和第三起也就不会发生了。

早一点公开公共危机信息,公众心理应急能力就能强壮一点;社会防范能力、防范时间就能多一些;政府坦诚相对、不避不掩的公共责任落实得就会充分一些。当然,社会公众受到的伤害就会少一些。但愿这种危机处理能力早日成为地方政府的行政素质构成,为社会公众营造更为稳定的公共安全!

期待《拆迁条例》尽快得到修改

徐经胜

12 月 7 日,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法规审查室官员在接受记者采访时透露,国务院正在准备修改《城市房屋拆迁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拆迁条例》),目前已经组织了国务院法制办、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土资源部、农业部、林业局等相关部委局,再次进行前期的立法调研工作。北大法学院教授沈岿亦向记者证实,其已获悉国务院相关部委正准备修改《拆迁条例》的消息。(12月8日《南方都市报》)

作为《物权法》的配套法规,原计划在 2008 年完成修改的《拆迁条例》,修改近两年却尚无音讯,由此带来的直接后果,就是不断出现暴力拆迁事件。11 月 13 日凌晨,成都市金牛区居民唐福珍因阻止有关政府部门拆迁而站在楼顶抗争,最后泼上汽油用打火机自焚,经抢救无效死亡。即使在很多人看来这是一起典型的暴力拆迁事件,但当地政府还是将此事事件定性为暴力抗法事件,引起了人们的广泛质疑。

站在《物权法》甚至是《宪法》的角度,成都市金牛区政府拆迁唐福珍房屋

是一种暴力拆迁;而站在成都市金牛区政府的角度,他们有着《拆迁条例》的撑腰,认为唐福珍及其亲属是暴力抗法,而实际上,2001 年 11 月 1 日开始施行并沿用至今的《拆迁条例》,与《宪法》、《物权法》、《房地产管理法》保护公民房屋及其他不动产的原则和具体规定存在抵触,涉嫌违宪。最典型的就是依据《拆迁条例》,政府“自己可以做自己的法官”;拆迁范围由行政机关确定,可以由政府去拆迁,是否是暴力抗法也由政府自己说了算等。而这明显地违反了法理上的程序正当原则。

可以说,唐福珍只是现行《拆迁条例》的牺牲品,而且还有很多人家很多家庭和唐福珍一样,也是或即将成为《拆迁条例》的牺牲品。在一定程度上,现行的《拆迁条例》,已经成为暴力拆迁的帮凶,如果不尽快撤销或者修改《拆迁条例》,将会有更多的人的权益因此而受到侵犯。

12 月 7 日,北大法学院姜明安、沈岿、王锡锌、钱明星和陈端洪五名学者通过特快专递的形式,向全国人大常委会递交了《关于对<城市房屋拆迁管理条例>进行审查的建议》,建议立法机关对《城市房屋拆迁管理条例》进行审查,撤销这一条例或由全国人大常委会向国务院提出书面审查意见,建议国务院对《条例》进行修改。希望《拆迁条例》能够得到尽快修改甚至是撤销。

尘肺民工难道只有
“开胸”一条活路？

舒圣祥

在深圳有一群农民工,从上世纪 90 年代开始便来到深圳各大建筑工地从事孔洞爆破工作。由于长期吸入大量粉尘,多人被确诊患上尘肺病,但职业病医院却拒绝给他们做进一步的检查和治疗,原因是,这些工人没有劳动合同。

(12 月 8 日中国之声)

显然,那些与张海超一样正为尘肺病折磨的工人们,在得到虚泛的舆论关注之外,并未能从张海超“开胸验肺”事件中获得任何直接受益。

要想到职业病医院看尘肺病,首先必须有用人单位愿意自证其罪——这个曾经将张海超逼上“开胸验肺”之路的荒唐规定,依然在“一夫当关万夫莫开”!企业无良老板黑心,职业病医院又见死不救,这些深圳民工难道也只有像张海超一样都去“开胸验肺”,以身体的惨烈对抗制度的冷血吗?

笔者早就感叹过:解决“开胸验肺”事件唯有修订法规!过去,张海超的悲剧是由《职业病防治法》和《职业病诊断与鉴定管理办法》直接造成的,现在,百余名深圳民工又面临着同样被恶劣伤害的命运——深圳市职业病防治医院医生明确表示,没有合同、没有用人单位授权,即使病得再重也不能救治。

难道尘肺民工真的只有“开胸”一条活路吗?倘若法规不被及时修订,谁能知道被逼上绝路的尘肺民工,又会“创新”出怎样惨烈的特殊维权方式来?

B6

值班主任/吴 斌 主编/董纯进 美编/林海春
2009年 12月 10日 星期四

庆祝新中国成立 60 周年特别策划

人民海南60年·难忘瞬间⁸⁰

海南日报编辑部荣誉制作

为了开发建设海南,改变海南科技落后人才奇缺的状况——
1983年,海南大学应运而生

本报记者 周 元

如今,漫步在海南大学海甸校区就像漫步在花园中,湖水碧波荡漾,现代化的教学楼、图书馆、宿舍掩映在重重绿荫之中。然而,时光回溯 20 多年,老照片里反映的却是另一番景象:

1983 年海南大学(特指合并前的原海南大学,下同)建校之初,学生们正在设施简单的图书馆里翻阅报刊;简陋狭小的礼堂中,1985 年入学的新生在接受入学教育;1986 年,由旅琼琼籍商人黄坚、吴多泰、周成泰捐建的“泰坚楼”落成,这是海南大学校本部第一座行政办公楼,结束了学校多年在宿舍、教室办公的历史。

抚今追昔,照片上的老海大让人感慨不已,然而,照片背后的故事更值得被历史珍藏。

建海大服务本地经济发展

“海南大学的创建主要是为了服务海南地方经济发展。”海南大学第一届领导班子成员、海南大学原党委副书记李昌邦告诉海南日报记者。而在 1982 年中共广东省委海南行署成立,广东省海南行政区公署联合下发《关于正式成立海南大学并于一九八三年秋季开始部分招生的报告》中,这一点表露得更加明显。

报告指出,“海南是我国少有的热带宝岛,在政治、经济、军事、科学研究和对外贸易等方面都有着重要的地位。国务院 1980 (202 号) 文件指出:‘鉴于海南所处的特殊地位,中央和广东省决定对海南岛的经济建设给予大力支持,各有关部门要切实办好这件事。’为了加快海南岛的开发建设步伐,充分利用海南的热带资源,更好地为国家的四化建设服务,其中一个关键问题就是要迅速改变海南科学技术落后,人才奇缺的状况。”

报告引用的一组数字,可以让人清楚感受到当时海南科技力量的缺乏。

全区农业人口 410 万人,但农业系统科技人员只有 1455 人,平均每一万农业人口才有科技人员 3.5 人;工业系统职工 12 万多人,但科技人员只有 1265 人,仅占职工总数的 1%左右,低于全国和全省平均水平;全区高中教师合格率为 30%, 低于全国 50% 的平均水平;而政法系统更为奇缺,全区高级法律人才仅有 6 人。



1983年,海南大学招收第一批新生。图为海大报刊室。

在海南建省办经济特区之前,这个边远落后的海岛地区很难吸引外来人才,来了也很难留住,人才外流或倒流的情况严重,本地人才奇缺。

“在这种情况下,为了开发建设海南,就迫切需要创建海南大学,就地培养科技人才。”该报告明确指出了创建海南大学的初衷。

“三合一”创建新海大

经教育部和广东省人民政府批准,海南大学于 1981 年 6 月成立筹备委员会开始筹备。“海南当时还没有一所综合性的本科高校,是‘白手起家’,所以海南大学采取了‘三合一’的创建道路。”李昌邦说。

据介绍,海南大学以海南师专、海南医专和海南行政区农学院三所专科学校为基础成立,此后陆续增设其它学院和专业,节省了大量办学所需的人力、物力、财力。经过两年多的筹备,1983 年 5 月 10 日教育部正式发文批准成立海南大学,当年秋季学校开始招生。

李昌邦说,1983 年的招生基本以原有专科学校的专业为主,学生在三个校区分开上课。海南师专成为“海南大学师范部”,医专成为“海南大学医学部”,学生分别在府城老校区和龙华路老校区上课。只有农学院搬到新划拨的海甸校区上课,成为“海南大学农学部”。

当时,政府划拨海甸岛广东水产学校及附近滨海地带作为海南大学本部新校区,占

地近 3000 亩。但是,真正使用的校舍只有水产学校原有的一些设施,其他地方都是沼泽。

“为了造地建房,学校围堤填海,用机器把海水和泥沙抽上来灌在沼泽地里,水排干后,泥沙沉淀下来就形成一片人造沙滩。填了一年,差不多填了 1000 亩地,才在上面建起了教学区最早的一批建筑物。”李昌邦回忆说。

虽然早期办学条件艰苦,但海大的创建得到了政府和社会各界的鼎力支持。

首先是建校资金上。1982 年海南行政区琼字(1982)62 号文决定,从 1983 年—1987 年的五年内从地方财政拨款 1000 万元,海南农垦系统支持 500 万元,广东省政府拨款 1000 万元,省高教安排 500 万元,共



海南大学 1985 年的新生在进行入学教育。 本报记者周元 翻拍



1986 年,由旅琼琼籍商人捐建的泰坚楼在海南大学落成。 本报记者周元 翻拍

3000 万元,加上海南籍华侨和港澳同胞当时捐助 850 万元,海南大学筹建经费基本落实。

其次在政策上给予照顾。李昌邦说,为了保证教学质量,新增专业都是从省外各高校引进有经验的专业教师,区政府在编制、档案等方面一路绿灯。1984 年,海南大学出场地、海南理工大学出资合建电子设备厂,区政府又给予优惠的元件进口政策,这个校办工厂很快就淘到了第一桶金——50 万元,这笔钱全部用于海大购置实验设备,建设理工科实验室。

“当时区政府有关领导告诉我们,政府财力不足,但在政策上全力支持海大,就看海大的领导敢不敢解放思想,敢不敢要政策。”李昌邦说。

此外,区政府还在工作上大力支持。李昌邦说,海大最初的基础设施建设是由区政府成立专门的班子负责,校领导只需集中精力负责学科建设和招生,省了很多心。

增设专业拓宽招生渠道

海南大学是随着海南开发建设的加快应运而生,因此,学校的办学宗旨也深深打上了服务地方发展的印记,最明显的莫过于新专业的不断组建。

“当时海南高校的专业比较少,仍以传统的师范类、农学、医学为主,尤其缺乏理工、信息技术、法律、财经等海南发展过程中急需的专业。”李昌邦说,“行政区领导雷宇当时很明确地告诉我们,海南大学的领导班子不要把重点放在原来三个专科学校的传统专业上,主要精力要放在组建新专业上,直接为海南的经济服务。”

基于这样的理念,海南大学建校之初一直为筹建适应海南经济发展的新专业而努力,学校领导四处奔走引进专业老师。

1983 年建校时,学校专业主要以农学、师范、医学学科为主,1985 年增设化学、体育、应用电子技术、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等四个本科专业和财务会计专科专业,此后又不断增设理工、经济、法律等多个学科的专业。从单个专业建设到系,再到学部、学院,海南大学逐步搭建起综合性大学的框架,为海南各行各业的发展培养了多样性的人才。

此外,海南大学还拓宽招生渠道,学制上采取本科、专科和干部进修、委托培训并行的多形式办学,适应不同的需要。

李昌邦说,建校伊始,海南大学就为海南农垦系统广大财会人员进行了培训,海南银行系统跟海大签订委托培养协议,由海大负责招生并采取订单式培养,毕业后对口在银行系统就业。此外,驻琼部队一大批干部还在海大接受了学历教育,有效提升了干部队伍的文化素质。

随着学校的发展和国情、省情的变化,海南大学师范部、医学部于 1986 年和 1993 年相继独立出去,改为海南师范学院和海南医学院,海南又增加了两所本科院校。

为了适应海南发展的新形势,2007 年,海南大学与华南热带农业大学合并组建海南大学,开启了“二合一”的历史。新海南大学成为海南省与教育部共建高校,并列入国家“211 工程”建设高校队伍。

海南大学,从建校之初弱校抱团“三合一”,到如今强强联合“二合一”,从在校生不到 3000 人到如今 3 万余人,26 年中她不断发展壮大。而这,也是海南经济社会飞速发展的最好折射之一。

(本报海口 12 月 9 日讯)